**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及气象工作的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2.组织指导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组织拟订和实施本行政区域的气象灾害防御规划；组织气象灾害防御应急管理工作；管理本行政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指导和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导城乡气象工作，组织推进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和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指导乡镇气象工作站和气象协理员、信息员队伍建设。

3.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袭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施放气球活动。

4.组织本行政区域内气候资源的综合调查、区划，指导气候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组织并审查重点建设工程、重大区域经济开发项目和城乡建设规划的气候可行性论证和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5.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台站和气象设施的组织建设和维护管理；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采集、传输和汇交；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探测环境；负责审查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所使用的气象资料。

6.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管理工作；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信息的发布和传播；组织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承担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

7．组织开展气象法治宣传教育，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律法规的实施，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承担有关行政诉讼；组织宣传、普及气象科学知识。

8．管理本级气象部门内部的计划财务、人事劳动、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业务建设；负责气象部门双重计划财务体制的落实工作；负责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和气象文化建设。

9．承担上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省襄汾县气象局，正科级建制，参公事业单位，内设管理机构2个：综合管理科、防灾减灾科；直属事业单位1个：气象台。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 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2. 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3. 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4. 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5. 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6. 襄汾县气象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8年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为320440 元，较2017年度412296元减少91856元，原因为气象事业机构中项目预算大幅减少。其中：气象事业机构人员支出较2017年度247296元减少45576元；气象事业机构项目支出较2017年度165000元减少65000元；新增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18720元。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17年减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18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

六、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

1. 房屋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985平米房屋，价值1665000元。

1. 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

1. 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